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建筑学院行字〔2025〕59号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关于 2024-2025 学年师德考核优秀教职工的公示

按照《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岗位聘任办法》(建筑学院行字〔2021〕47号)、《北京建筑大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北京建筑大学师德"一票否决制"实施细则》等文件,充分尊重教师主体地位,充分发挥教育引导和考核导向作用,坚持实事求是和公平公开原则,严格考核程序,学院师德建设与监督工作小组根据各部门推荐名单,结合教师师德平时考核结论及个人自评意见,综合分析师德评议结果,确定 2024-2025 学年师德考核优秀教职工 40 名,名单如下(按姓氏比画顺序排序):

现予以公示,公示期限为2025年11月19日至2025年11月25日。

在公示期内,全院教职工对公示对象如有意见,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等形式,向学院反映。反映问题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以个人名义对公示对象存在问题进行反映的应署真实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对无实质内容的匿名信和来电、来访一般不作调查;以单位或部门名义对公示对象存在问题进行反映的要加盖单位或部门公章。

邮箱: jianzhuxueyuan@bucea.edu.cn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2025年11月19日